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8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 11 樓中央區吳三連廳

參、主席：彭副召集人振聲
紀錄：陳雅芳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結論及委員建議事項辦理情形追蹤表：

主席裁示：

（一）洽悉。

（二）為實際發揮本委員會功能，請幕僚單位於 109 年第 1 次會議提報本市 109 年度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暨 108 年度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執行成果；爾後則建立每年第 1 次會議提報上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方案執行成果，第 2 次會議提報次年度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之審議機制。

柒、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本市生物多樣性保育宣導情形報告。

結論：

（一）洽悉備查，請產業局（動保處）參照委員意見修正報告內

（二）請環保局會後洽秘書處安排市政會議邀請郭委員城孟演講
本市自然史專題。

報告案二：本市多元環保自然葬推動情形報告。

結論：洽悉備查，請民政局（殯葬處）參照委員意見持續推動。

捌、散會：上午 12 時 00 分。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第 2 次會議

委員意見摘要

一、高委員翠霞：

- (一) 建議重新檢視本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與聯合國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與方案內容的連結。
- (二) 規劃行動方案時，將 SDGs 17 項目標做盤點與檢討，哪些是符合本市的需求，再設定短、中、長期目標，規劃行動方案。每年累積成果希望至 2030 年，可以讓世界知道臺北市是一個永續的城市。
- (三) 氣候變遷、海廢及海洋資源保育的議題，是全世界聯合國所關切的，可納入明年的行動方案中，規劃逐步的、多年期的方案，提升本市民的氣候變遷素養。
- (四) 環境教育永續發展的範疇很多，不必僅著重於自然生態方面而自我設限。

二、袁委員孝維：

- (一) 動保處很努力執行多樣與多面向的環境教育活動，然而可能需再以大的總體目標來歸納與規劃。
- (二) 建議之總體目標如下：
 - (1) 都市生態系(urban ecosystem):UN 預測 2050 年 70%人扣聚居在都市中，臺北市擁有真正的自然環境(陽明山、郊山等)以及都會公園(大安森林公園、植物園等)。教導臺北市民「如何與自然相處？」，除了對於有益、可愛具吸引力的動植物之宣導教育，對於有害動植物(鴿子、老鼠)如何用「不餵食，保持衛生」等宣導教育活動，來減少市民對動物的負面情緒。
 - (2) 可食地景、食農教育:這是與都市居民非常貼近的議題，同時都市農田也是提供了小型昆蟲、蝴蝶等地生活棲地，是另一個可以發展的環境教育生物多樣性的面向。

三、劉委員思岑：

- (一) 建議各處室的環境教育成果報告，可先給予年度的系統規劃，環保局有大架構，但如動保處也該有其被分配做生物多樣性教育的整體規劃，而非是片面各類活動的呈現，小活動不論人數多少，也不過是與其他單位的合作，由那些單位操心即可，但動保處的層級應該提高，思考並報告其推動的策略(且有短中長期)包含推動的「策略」，如何與臺北市學校、輔導團及設施場所鏈結，有系統的推動策略。此外，應該有設定年度目標，我們應該能看出推動成果，成果不是人數，而是更具體希望達到市民對多樣性要有如何反應，希望能看到?最後推動的主題，應該更貼近「都會」生物，以及能協助市府政策的宣導。
- (二) 關於環保葬的推動，目前硬體規劃很具體(海葬的定位)，但軟體部分可再加強，不只是經費補助，而是能更了解支不支持的原因，且是否有參考其他縣市的成敗因素，再針對相關組織進行宣導，以及與宗教團體合作，當師父與牧師說了什麼，可能比我們教育大家高齡化、土地利用等知識來的有用。

四、顏委員秀慧：

- (一) 報告案一生物多樣性保育宣導: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數量甚多，本宣導活動如有與環教設施場所合作或運用其場地者，可加以統計說明。
- (二) 報告案二環保自然葬推動:環保自然葬之推動，可同時宣導低碳民俗活動(如祭拜時少用或不用紙錢、拜香等)。

五、郭委員城孟：

看不到比較有架構性的思維，亦即臺北市環境教育的重點是什麼？為什麼會有這些重點，報告的重點似乎較看重場次及人數，此一觀念包含環境教育場域之整合。

六、歐陽委員嶠暉

- (一) 生物多樣性的環境教育，應從認識社區的物種為起點，但臺北市的社區公園都很小，並缺乏綠色廊道為連結，形成孤島，致其物種稀少。宜從長遠的作法如何連結各社區公園與都會公園的連結，促進生物的遷移，以形成物種的多元，增進地區生物共生之自然度。
- (二) 要推動環保葬，緣起於土地的不足，但無論樹葬或花葬仍有土地問題，若能將海葬做得更加溫馨，如能於淡水河口做一個眺望塔，讓家屬有需要可於忌日、生日或清明節前往遠眺。或會更加周延，可與新北市聯合辦理。

七、李委員培芬

- (一) 建議針對生物多樣性保育之推動，可強化公民科學家之訓練，結合已發展良好的公民科學家運動。讓更多的市民參與生態調查活動，達到更深入的自然保育教育目的。
- (二) 目前動保處所舉辦的活動，出席人數大約不到市民人口的5%，仍有許多可以發展的空間，建議可加強辦理，並結合正在發展的議題，例如關渡自然保留區的紅樹林課題、外來種的課題、社子島的開發案...等，均是可以加強宣傳教育的內容，讓更多的市民參與了解。
- (三) 有關環保葬的宣導，仍請多加宣傳，並加強網站方面的介紹和申請作業。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 度第 2 次會議

時間：108 年 12 月 30 日 (星期一) 10 時 30 分

地點：秘書處吳三連廳

主席：彭 副市長 振聲

紀錄：陳 技士 雅芳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臺北市政府 副市長辦公室 室(一)	副市長	彭振聲	
臺北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局長室	局長	劉銘龍	盧世昌 代
臺北市政府 教育局局長 室	局長	曾燦金	黃一正 代
臺北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 核委員會副 主任委員室	副主任委員	黃銘材	
大安森林公 園之友基金 會	委員	郭城孟	
國立臺灣大 學	教授	袁孝維	
中央研究院 環境變遷研 究中心	副研究員	龍世俊	

國立臺灣大學	委員	李培芬	李培芬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委員	王順美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委員	林文印	
臺北市立大學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	副教授	劉思岑	劉思岑
專家諮詢委員會	委員	高翠霞	高翠霞
財團法人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委員	顏秀慧	顏秀慧
國立中央大學	委員	歐陽嶠暉	歐陽嶠暉

會議代碼:108844644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 護局綜合企劃科	洪明宏
	杜復穎
	陳雅芳
	陳妍靜
財團法人台灣產業 服務基金會	鍾守孝
	邱心淳
	楊雅婷
	陳育俊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府內出席單位：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童智全
	林立宏
	葉培君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林婉貞
	朱增士
	李庭碩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高沐賢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詹子仁

環保局長 劉欣龍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蔡哲亮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	劉淑雲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李味馨 林丙申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陳育琳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黃一正 謝佩芬 吳文浩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林暎琪 呂心芝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鄭麗淑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符晉柏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陳凱烽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吳書偉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宋源和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黃東和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林之麟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林心楷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黃素芬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林清陽
臺北市政府政風處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徐繼威
臺北市政府法務局	陳淑君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村世豪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黃亦儔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李淑芳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周禎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夏紹箕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吳美珠

臺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 108 年度
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簽到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周可欣
區公所	